

中国共产党延边州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对州委管理及州委委托管理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察，并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对协助省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管理的中、省直领导干部的考核、任用工作；负责办理州委委托管理干部的任免、工资、待遇、退（离）休手续；负责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承办部分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

（二）研究制定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落实培养选拔中青年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负责全州副县级以上后备干部的管理备案及青年后备干部人才管理工作；负责州委工作部门和人大、政协、纪委、法院、检察院机关及工、青、妇等群众团体组织处级以上非领导职务的管理。

（三）承担州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具体负责对全州人才工作“牵头抓总”的职能；负责统筹指导全州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开展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负责研究制定人才工作有关政策文件；负责组织实施全州重大人才工程；负责落实州委联系服务专家人才工作；负责组织推荐、申报中央、省级人才项目、计划。

（四）主管干部教育工作。制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总

体规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落实；负责州委管理的领导干部、后备干部、乡镇党政一把手、党员高级知识分子以及党群机关处（科）级干部、组织系统干部的培训；指导、协调、检查全州干部教育工作。

（五）研究和指导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或组织制定组织和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和落实；负责对组织部门干部监督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宏观指导；负责对领导干部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提出加强干部监督工作的建议，制定和参与制定有关干部监督管理的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全州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指导工作，研究制定基层党组织建设规划；检查督促、总结推广基层党组织建设的经验；负责抓好农村、街道社区、国有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机关、学校等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组织并开展新时期党的建设和理论研究。

（七）负责全州党员队伍建设，规划、协调和指导党员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负责本级党代会及出席上级党代会的筹备及代表人选的选举等工作；负责党费收缴、使用、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州党员电化教育工作；负责全州党的建设信息管理工作。

（八）完成州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州委组织部设 14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研究室，组织一处（组织员办公室、州党代表大会代表联络办公室），组织二处，组织三处，组织四处（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室），组织五处，干部一处（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办公室），干部二处，人才工作处，干部教育处，干部监督处（举报中心），公务员处。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实有人员 57 人，其中：在职人员 5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转出社保）。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1 年收支总预算 859.6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14.4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表没有列项目预算。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859.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59.61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9.61 万元，占 10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85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5.81 万元，占 85.6%；项目支出 123.8 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621.03 万元，占 84.4%；公用经费 114.78 万元，占 15.6%。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59.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9.6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5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05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5.81 万元，占 85.6%；项目支出 123.8 万元，占 14.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621.03 万元，占 84.4%；公用经费 114.78 万元，占 15.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6.57 万元，占 81.03%，主要用于我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正常运转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4 万元，占 8.23%，在职人员、员额、合同人员的养老、失业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39.25 万元，占 4.57%，主要用于我单位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的缴存。住房保障支出 53.05 万元，占 6.17%，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35.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1.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数没有变动。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没有变动。
- 2、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没有变动。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不涉及。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4.7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3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2021 年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2021 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按照工作职责延边州招才引智工程引进优秀高校毕业生人才津贴及租房补助、延边州“候鸟型”人才工作站、公务员招录工作、公开遴选（选聘）工作等 14 个项目列为预算绩效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纳入预算的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